

证券代码：832965

证券简称：金易久大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上海金易久大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金易久大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18 年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预计金额（万元）	交易内容
1	销售	江苏春意商贸有限公司	2000	销售商品
2	销售	湖北人人大经贸有限公司	2000	销售商品
3	销售	天津市共实商贸有限公司	1000	销售商品
4	拆借资金	武汉人和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	借入资金
5	拆借资金	傅钟	800	借入资金
6	拆借资金	天津市共实商贸有限公司	300	借入资金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交易对方	关联关系
江苏春意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刘璐之母控制的企业
湖北人人大经贸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董事宋宁所投资控制的企业
天津市共实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傅钟配偶控制的企业
武汉人和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傅钟	本公司股东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已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3 票；否决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回避表决结果：因江苏春意为董事刘璐之母控制的企业，湖北人大为董事宋宁投资控制的企业，天津市共实商贸有限公司为董事傅钟之妻控制的企业，傅钟为公司董事，故此议案刘璐、宋宁和傅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其定价方法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其结算方式为协议结算。

三、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对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均基于公司正常业务运营所可能产生，并有利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原则进行。

2、上述预计的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允原则执行，将保证交易的确定符合相关程序，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过程透明，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的情形。

3、上述预计的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将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造成依赖。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金易久大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